

淡江大學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壹、科目名稱：統計學

貳、授課老師：余玉如

參、開課系所班級：經濟二 C

肆、必選修：必修

伍、學分數：3 學分

陸、教學內容及進度：

章 節	授課進度		學期
1. Introduction	3 週	期中考 96/11/12~96/11/18	上 學 期
2. Organization and Description of Data			
3. Descriptive Study of Bivariate Data			
4. Probability	3 週		
5. Probability Distributions	2 週		
6. The Normal Distribution	3 週	期 末 考 97/01/14~97/01/20	
7. Variation in Repeated Samples- Sampling Distributions	2 週		
8. Drawing Inferences from Large Samples	3 週		
9. Small-Sample Inferences for Normal Populations	4 週	期 中 考 97/04/21~97/04/27	下 學 期
10. Comparing Two Treatments	4 週		
11. Regression Analysis- Simple Linear Regression	4 週	期 末 考 97/06/16~97/06/22	
12. Regression Analysis- Multiple Linear Regression and Other Topics	4 週		
13. Analysis of Categorical Data	2 週		
14. Analysis of Variance (ANOVA)	2 週		

柒、授課方式：課堂講授

捌、教學設備：投影機、電腦

玖、教材課本：Statistics: Principles and Methods, 5th Edition. (2006) (華泰)

拾、參考書籍：現代統計學二版，吳忠武等人。

拾壹、成績考核方式：

配分比例	注 意 事 項
實習成績： 25 %	上課方式與成績計算：由助教決定。 注意： 凡修本課程者一律不准衝堂，且所有同學不得以實習成績不佳為由，要求更改配分比例。
期中考成績： 35 %	1.缺考：一律以零分計算。 2.補考：(1) 補考未依照正常程序請假者一律不接受補考。 (2) 考試範圍相同，考題完全不同，型式為中/英文試題，成績計算方式為： <u>該次考試成績=原始成績x0.8</u> 。 3.違反考試規則：依校規處分，並且該次考試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期末考成績： 40 %	1.缺考：一律以零分計算。 2.補考：(1) 補考未依照正常程序請假者一律不接受補考。 (2) 考試範圍相同，考題完全不同，型式為中/英文試題，成績計算方式依照學校規定處理。 3.違反考試規則：依校規處分，並且該次考試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※本課程配分比例中未包含點名成績，若正課中有點名，點名記錄僅列為參考資訊，恕不接受補點名。